

名軒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15 年股東常會各項議案參考資料

股東會開會時間：115 年 5 月 27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整

股東會開會地點：新北市新莊區中華路三段 226 號 9 樓

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 由：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 說 明：1. 本公司董事會編造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惠眾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項文婷、盧聯生會計師查核完竣，連同營業報告書經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並出具書面查核報告在案。
2. 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及上述財務報表，請參閱議事手冊。
3. 敬請 承認。

決 議：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 由：114 年度盈餘分派案。

- 說 明：1. 本公司 114 年度稅後純益為新台幣(以下同)1,107,898,192 元，提撥 10%法定盈餘公積 110,789,819 元，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 1,082,844,898 元，期末可供分配盈餘為 2,079,953,271 元，擬分配股東現金股利 878,907,259 元(依本公司目前流通在外股數 366,211,358 股計算每股配發 2.4 元)。
2. 現金股利發放至元為止，元以下無條件捨去，發放後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由個別股東股息金額之小數點數字由大至小及股東戶號由前至後順序調整，至符合現金股利分配總額為止。本次盈餘分配原則係以 114 年度盈餘為優先。
3. 現金股利分派俟本案於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長訂定配息基準日辦理發放。
4. 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變動，配息率須予修正時，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5. 114 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議事手冊。
6. 敬請 承認。

決 議：

討論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授權與關係人簽訂營建工程契約案。

- 說明：1. 依據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第十一條規定，擬提請授權本公司在未來一年期間內，就說明 2 所列興建個案及交易金額以內與本公司之關係人簽訂營建工程契約，評估表請詳議事手冊。
2. 本公司預估交易對象、興建個案及交易金額之明細如下：
- (1) 交易對象：中福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 (2) 興建個案：新竹市香山區中興段 158 地號。
 - (3) 交易金額：捌拾億柒仟陸佰肆拾捌萬元(含稅)。
3. 未來一年期間係指本議案提請本次股東會決議（即 115 年 5 月 27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此議案之日起一年期間。
4. 敬請 討論。

決議：

臨時動議